112年旱災經濟部災害緊急應變小組 第3次工作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年2月18日(星期六)11時30分

貳、地點:本部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王部長美花 紀錄:楊宗翰

肆、 參加單位及人員:如簽名冊

伍、報告事項:略

陸、討論事項:略

柒、決議事項:

- 一、近期(2月15日)雖有鋒面通過,各水庫集水區降雨約 5~10毫米,對水情稍有幫助,惟南部仍不樂觀,依據中央 氣象局預報未來3、4月降雨可能偏少,目前嘉義蘭潭-仁義 潭、臺南曾文-烏山頭及南化水庫蓄水量偏低且持續下降, 為提前部署及強化節水措施,經研商自3月1日起,嘉義 地區調整為減壓供水黃燈、臺南地區調整為減量供水橙燈。
- 二、臺南地區實施減量供水橙燈初期:
 - (一)以每月1,000度以上工業用水戶節水10%為目標,同時優先針對每日用水量1,000度以上節水未達10%工業用水戶進行專案水表鉛封作業。
 - (二)科學園區及工業區請國科會及本部工業局採總量管制方式實施節水10%,並由各園區管理單位負責區內用水調配。
 - (三)每月用水量1,000 度以上非工業用水戶、游泳池、洗車、三 溫暖及水療業者及其他非生活必需之用水,由減量供水 10%循序漸進至減量20%,以減少產業衝擊。
- 三、請台水公司預先做好臺南地區實施減量供水橙燈前之相關整備工作,儘速完成相關用水戶通知作業,並持續加強宣導訪視、公布載水點、水車及最新抗旱應變措施等資訊,同時每週抄表巡查減量供水措施落實情形,於相關水情會議說明節水效果。

- 四、為落實工業節水成效,請臺南市政府、國科會及工業局針對實施減量供水橙燈臺南地區用水戶加強宣導及提供協助,科學、工業及產業等園區部分請轄管單位查核控管,非工業區部分請臺南市政府協助台水公司查核,並會同台水公司針對非工業大用水戶進行訪視輔導及溝通。
- 五、因應臺南地區水情嚴峻,請國科會南科管理局及工業局持續於南科台南園區及臨海工業區等宣導廠商取用水資源回收中心回收水及移動式 RO 淨水設備產出之再生水,減少自來水使用量。
- 六、為因應後續降雨不確定性,請各縣市政府務實盤點各項抗 旱措施及加強整備作業力度,並針對轄內抗旱井供水路線 及提供方式等預為妥善規劃及盤整,以因應水情惡化時可 適時上場支援。
- 七、有關南區水資源區域調度、各標的用水及各單位合作抗旱事宜,請依2月16日行政院水資源調度協調平台會議決議辦理。

捌、散會(12時40分)